

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進修部 105 學年度第一學期網路選課須知

一、實施目的：

本部全體同學 105 學年度第一學期網路選課，定於 104 學年度第二學期學期結束前實施，請在規定時間內完成網路教學評量，否則將無法辦理網路初選，事關同學權益請同學務必配合。

二、步驟說明：

1. 完成網路教學評量：

請於 105 年 05 月 30 日 09:00 ~ 105 年 06 月 17 日 21:00，在規定時間內完成網路教學評量，否則將無法辦理網路初選，事關同學權益請同學配合於規定時間內。

流程說明：由校園入口網站登入後，點開 [資訊系統] 的 [教務系統]，再點選 [期末網路教學評量系統] 即可。

2. 網路選課：

網路選課時間：105 年 06 月 04 日 15:00 ~ 105 年 06 月 17 日 21:00，學生可於網路選課期間上線選課及更改所選課程，本部將於 105 年 9 月 9 日在網站公布選課結果。

三、本校網址：www.ntut.edu.tw

學生可利用本校之個人電腦及電腦中心所開放的 P C 教室(共同科館 111、六教 424，開放時間：每日早上 8 點 10 分至晚上 10 時)。

四、網路選課所需之電腦帳號及密碼：請輸入學號及電算中心 Unix 密碼。

五、依選課辦法規定，大學部學生每學期修習學分數，不得少於二學分，不得多於二十學分。

六、網路選課可選科目範圍

(一)、本班專業必、選修之科目。(有關它系之專業課程、進修學院及日間部所有課程可於開學後二週內加、退選時辦理。)

(二)、通識課程：各班統一於網路預選時先行登記志願科目，再由電腦亂數分發，最後各僅分發一門科目。

★請各專班依據下列說明所開之科目為主。

1. 訓四車三：以「週三 AB 節_職通識課程(二)」，所開之科目為主。
2. 訓四車二：以「週三 AB 節_職通識課程(二)」，所開之科目為主。
3. 訓四能三：以「週六 56 節_訓通識課程(二)」，所開之科目為主。
4. 訓四能二：以「週六 56 節_訓通識課程(二)」，所開之科目為主。
5. 訓四機三(甲班)：以「週六 34 節_訓通識課程(一)」，所開之科目為主。
6. 訓四機三(乙班)：以「週六 34 節_訓通識課程(一)」，所開之科目為主。
7. 訓四機二(甲班)：以「週六 56 節_訓通識課程(二)」，所開之科目為主。
8. 訓四機二(乙班)：以「週六 56 節_訓通識課程(二)」，所開之科目為主。
9. 攜四機三：以「週六 34 節_訓通識課程(一)」，所開之科目為主。
10. 攜四機一：以「週五 AB 節_職通識課程(三)」，所開之科目為主。
11. 攜四電四：以「週六 56 節_訓通識課程(二)」，所開之科目為主。
12. 攜四電三：以「週六 56 節_訓通識課程(二)」，所開之科目為主。
13. 攜四子二：以「週六 56 節_訓通識課程(二)」，所開之科目為主。

七、學生可於 105 年 9 月 7 日自選課系統查詢選課結果，並以此為依據在開學後二週內辦理加、退選。

八、本學期採用線上網路加退選，請同學依規定時間內上網登錄入加、退選系統系。

九、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重要日期

公佈網路選課結果：105 年 9 月 9 日

開學日：105 年 9 月 12 日(星期一正式上課)

加選及無紀錄之退選日：為 9 月 12 日至 9 月 23 日

期中撤選開始日：12 月 3 日

期中考試日期：11 月 7 至 11 月 12 日

期末考試日期：1 月 9 日至 1 月 14 日